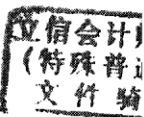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信会师函字（2016）第 1231 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贵会 2016 年 4 月 1 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60373 号）的要求，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已就反馈意见通知书中所涉及会计师的相关问题进行了核查，并就核查结果及意见回复如下：

2.申请材料显示，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的货币资金为 222,096.73 万元，母公司报表的货币资金为 119,961.83 万元。请你公司结合上市公司现有货币资金用途及未来使用计划、资产负债率、融资渠道及授信额度等，进一步补充披露本次配套募集资金的必要性。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 一、结合上市公司现有货币资金用途及未来使用计划、资产负债率、融资渠道及授信额度等，进一步补充披露本次配套募集资金的必要性

(一) 上市公司的现有资金用途及未来使用计划

根据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高新”、“公司”或“上市公司”）披露的 2015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货币资金为 178,321.13 万元，母公司报表货币资金为 92,577.36 万元。根据公司资金使用计划，2016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预计为 405,738.74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预计为 496,099.88 万元（包括预计支付工程款 197,864.14 万元、成本费用 63,544.08 万元、税金 46,649.06 万元、土地款 188,042.60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现金流量净额预计为-90,361.14 万元，即 2016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缺口预计为 90,361.14 万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货币资金中，65,509.62 万元为承兑汇票保证金、工程项目保证金等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另外前次募集资金余额 32,084.03 万元用于前次募投项目，其余 80,727.48 万元均用于各公司日常业务经营，确保营运资金正常周转。因此，公司现有货币资金均已有使用计划，本次交易公司通过股权融资募集配套资金有其必要性。

(二) 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

根据申银万国行业分类，公司属于“房地产行业”中的“房地产开发业”。公司 2013 年以来资产负债率及偿债能力与行业水平相比情况如下：

资产负债率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平均
房地产开发（算术平均）	75.31%	63.17%	63.40%	67.29%
苏州高新	70.79%	79.11%	79.15%	76.35%

由上表可见，公司近年来资产负债率较高，平均达 76.35%，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因此，在当前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下，使用募集配套资金来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标的公司有关项目建设以及支付中

中介机构费用等相关费用更有利于上市公司保持偿债能力、控制财务风险，有其必要性。

### (三) 上市公司融资渠道及授信额度

目前，苏州高新融资渠道主要包括银行借款、公司债券、股权融资等。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银行借款、公司债券等有息负债已达 112.87 亿元，占公司负债总额的 78.77%；2015 年度公司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达 3.47 亿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取得银行授信额度总额为 168.48 亿元，已使用额度为 79.87 亿元。

目前公司资产负债率已经在较高水平，且高额的银行借款、公司债券等已对公司造成较大的偿本付息压力，因此，本次交易公司通过股权融资募集配套资金有其必要性。

## 二、 核查意见

通过查阅上市公司年度报告、取得上市公司 2016 年度资金使用计划、分析苏州高新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认为，本次交易公司通过股权融资募集配套资金有其必要性。



**BDO** 立信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本页无正文, 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之签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